

广西科学技术活动周筹备办公室

桂科筹办字〔2018〕1号

关于做好2018年广西创新驱动发展成就展、第八届发明创造成果展筹备参展工作的通知

各有关单位：

根据国家和自治区要求，为进一步凝聚力量、整合资源，集中为我区深入实施创新驱动发展战略、全力打造九张创新发展名片宣传造势，2018年5月19~22日将合并举办广西创新驱动发展成就展、第八届发明创造成果展，集中展示我区近年来创新发展及发明创造成果取得的系列成效。为有效推进各项筹备工作，确保两展的成功举办，现就有关事项通知如下：

一、展区规划

本届活动周由1个仪式、8大展区构成，分别为：活动周启动仪式、广西重大创新成就展区、主题城市创新发明成果展区、明星高企创新发明成果展区、地市创新发明成果展区、高校科研院所创新发明成果展区、乡村振兴创新成果展区、科普体验和发明

创造联展展区、成果专利发布及科技招商区。

二、参展要求

（一）参展项目要求

要求着重展示重大专项、重大平台、重大产品及重大成果转化等“四个重大”的创新实物，同时展示要体现最好的技术、最好的产品、最能反映产业特色项目、最好的展示效果、最强的企业单位、最好的企业形象等“6个最”要求，以生动的讲解和多彩的互动强化展览效果。

（二）展位设计及展出要求

（1）各单位研究明确展览主题，要求全部特装，突出单位优势特色，做到有设计、有实物、有模型、有视频、有互动、有讲解。

（2）设计要新颖、简洁、大方。

（3）设计风格不提倡大框架、高大门头，设计应尽量下沉，尽量矮化，要接地气，有亲和力，**限高 4.5 米**。

（4）不要大面积的封板，保证空间通透，确保展位之间的互流通。

（5）设计要体现人性化、合理化，具有生动性，满足参展观众互动体验和休闲的需求。

各展区的具体要求详见附件 1。

三、工作进度安排

为确保“两周两展”各项筹备工作有条不紊进行，请各参展单

位按以下进度要求，制定本单位工作计划表，同步整体部署，保证不缺位、不掉队，圆满完成两周两展的各项工作。

（一）4月份工作安排

1、4月17日（三月三假期）前，请由筹备办统一规划、设计的广西重大创新成就展区、高校科研院所展区、乡村振兴创新成果展区、科普体验展区的参展单位，按要求提交《参展项目登记表》，以便于根据参展项目，开展整体规划设计。

2、4月30日前，请各地市展区、明星高企展区、传统手工业及中小学生发明创造展区的参展单位完成展位规划设计，将配有特装设计及施工图的参展方案报送筹备办备案，以便向会展中心提交审图材料。

（二）5月份工作安排

1. 5月1日-15日，开展布展的场外施工。

2. 5月15日，召开新闻通气会。

3. 5月16-18日，进场施工布展；18日下午，科技厅和会展中心将进行展前安全巡检。

5. 5月19日上午，举行启动仪式；

6. 5月19-22日，创新开展展，22日下午15时以后请各单位有序撤展。

7. 5月期间，各地、各单位陆续举办专题科技活动。

（三）6月份工作安排

1、根据桂政办函〔2018〕4号要求，请各市科技局、各参展单位在6月1日前，按时报送完整全面的情况总结（汇报）和各

项数据统计，并附组织活动图片，发送邮箱 hzb0771@163.com。
科技厅于 6 日前，汇总形成“两周两展”报告上报科技部和自治区人民政府。

2.在 6 月底前，知识产权局发布表彰专利类优秀参展项目名单。

四、布展管理

公共区域由筹备办统一设计装饰，各单位展区自行准备地毯（非红色）、座椅、射灯等。请仔细阅读并遵守《特装进、撤场手续办理流程》等安全管理规定。

五、其他要求

1、各参展单位按照附件 1 要求的内容及时间节点提供相应材料。

2、请各单位明确专人负责参展工作，加入活动周工作 Q 群：475479880，以便工作对接和联络。

联系人及电话：

夏 娟：0771—2296706 13457981465

李华锋：0771—2296716 15977469206

邮 箱：hzb0771@163.com

- 附件：1. 关于 2018 年广西创新驱动发展成就展、第八届发明创造成果展的筹备参展要求
2. 2018 年“两周两展”参展项目登记表
3. 2018 年“两周两展”活动情况统计表
4. 2018 年“两周两展”参展单位及企业名单
5. 各参展商安全生产、消防安全、综合治理责任状
6. 特装进、撤场手续办理流程
- 特装进场前须办理的手续
- 现场特装施工安全管理规定
- 南宁会展中心进馆作业安全承诺书
7. 2018 年“两展”展区规划图

广西科技活动周筹备办公室

2018 年 4 月 15 日



附件 1

关于 2018 年广西创新驱动发展成就展、第八届发明创造成果展的筹备参展要求

一、时间、地点

布展时间：2018 年 5 月 16~18 日

展示时间：2018 年 5 月 19~22 日（展期 4 天）

撤展时间：2018 年 5 月 22 日 15 时~17 时

2018 年 5 月 23 日 8 时~17 时

证件领取：

5 月 16 日前，在广西南宁星湖路 24 号 6 楼广西东盟技术转移中心领取相关证件。

5 月 16 日后，在南宁市国际会展中心 B2 展厅领取相关证件。

二、各展区筹备工作要求

（一）广西重大创新成就展区

1. 展示内容

全面展示“十八大”以来自治区科技创新、知识产权工作取得的重大创新成就。集中展示自治区十三个科技重大专项成果，包括糖的二次创业技术开发、先进制造、铝产业二次创业技术研发、高性能新材料、新一代信息及互联网技术、中医药大健康、生态环保、北部湾海洋生态保护及可持续利用、国际科技合作、人才队伍、科学技术奖励等成果。

2.组织、展览要求

(1) 请各市科技局、知识产权局于 2018 年 4 月 17 日前推荐 3~5 个项目参展此展区。

(2) 展区面积约 1400 m²，由筹备办统一设计规划、设计、特装，各参展单位提供项目文字、图片、实物即可，无需承担特装费用。并于 4 月 17 日之前填报《2018 年“两周两展”参展项目登记表》，并发送至邮箱 hzb0771@163.com，以利于布展工作的开展。

展区负责人及联系方式：

黄 园：0771—2296716 18877161669

(二) 地市创新发明成果展区

1.展示内容

集中展示各地践行创新之路、宣传全区专利成就和专利知识，以打造 9 张创新发展名片为抓手，加速推进调结构、补短板、促发展的创新成效、知识产权引进、转化成效等专利项目，主要展示高新技术、战略新兴产业、现代农业和精准扶贫等。突出重大创新成果、产业发展、平台和领军人才建设，以及新产品、新技术、新设备、新工艺等的实物展示，参展项目要求技术先进，具有科技含金量。

2.组织要求

请各市牵头和协调本地国家及自治区高新区、农业科技园区

管委会，充分利用科技活动周、发明展这一平台，精心优选出高新技术、战略新兴产业、知识产权及民生领域的“四个重大”创新技术及产品。

组织辖内 2017 年广西科学技术奖特别贡献奖、一等奖第一完成单位进行成果、专利技术发布，组织企业和单位参加招商推介会，组织有关企业参观展览，与有关高校、科研院所、企业开展技术转移对接活动。

协助推荐广西重大创新成就展区的参展项目；做好项目、成果的前期对接洽谈，提高参展交易率；同时提前组织好评奖申报。

请于 2018 年 4 月 30 日前报送推介企业、项目名单及内容至邮箱 19939187@qq.com，联系人：韦宇洲：0771—2296725。

5 月 1 日前，招标确定特装设计及施工商，并提交电子版审图材料至筹备办审核备案，发送邮箱 hzb0771@163.com。

展区负责人及联系方式：

夏 娟：0771—2296706 13457981465

（三）明星高企创新发明成果展区

1.展示内容

重点宣传展示，展现我区在社会主义新时代，充分发挥企业主体作用，依靠科技创新推动企业发展和产业升级的成效，突出展现重大创新成果及平台、团队建设等实效。突出展现重大创新及专利技术和产品、成果引进及转让成效。

2.组织要求

展区设计体现参展高企特色，整体布展务必确保装饰安全、质量、提高展示效果、体现科技元素、打出品牌特色，做到展示性与趣味性相结合。尽可能多组织实物产品参展。

参展企业自主规划、设计、特装、布展。5月1日前，招标确定特装设计及施工商，并提交电子版审图材料至筹备办审核备案，发送邮箱 hzb0771@163.com。

展区负责人及联系方式：

曾 林：0771—2296716 13557710829

（四）乡村振兴创新成果展区

1.展示主题

主要展示农业电子商务、农产品大数据、农产品质量安全追溯、智慧农业等高新技术和产品；以及名特优农产品、地理标志农产品、附加值高的食品产业、农业加工产品等。组织农业高校院所、农业科技园区管委会、农业龙头企业、科技精准扶贫项目参展，突出展现重大专利技术和产品、专利引进及转让成效。

2.组织要求

参展单位尽可能多组织广西农业科技新成果、新技术、新产品和名优特农产品、地理标志农产品以及广西扶贫产业开发成果参与展示宣传。积极组织本单位、本系统有关人员参观创新展。

3.设计展览要求

因部分参展单位申报面积过小，为充分利用空间，防止出现互相隔断的现象，由筹备办统一规划、设计，各单位自行与设计公司进行设计效果、设计方案及特装费等对接。各参展单位请于4月17日之前填报《2018年“两周两展”参展项目登记表》，并发送至邮箱 hzb0771@163.com，以利于设计、布展工作的开展。

展区负责人及联系方式：

曾 林：0771—2296716 13557710829

（五）高校科研院所创新发明成果展区

1.展示主题

主要展示落实科技协同创新和产学研合作转化的成效，突出展现“四个重大”和人才团队建设的创新实效，突出展现重大专利技术和产品、专利引进及转让成效，尽可能多组织实物产品参展。

2.组织要求

组织本单位获得2017年广西科学技术奖特别贡献奖、一等奖项目进行成果、专利技术发布。积极组织本单位、本系统有关人员参观创新展。

3.设计展览要求

因部分参展单位申报面积过小，为充分利用空间，防止出现互相隔断的现象，由筹备办统一规划、设计，各单位自行与设计公司进行设计效果、设计方案及特装费等对接。各参展单位请于4月17日之前填报《2018年“两周两展”参展项目登记表》，并发

送至邮箱 hzb0771@163.com，以利于布展工作的开展。

展区负责人及联系方式：

左毅宾：0771—2296727 18677116032

（六）科普体验展区

1.展示内容

展示本系统、本行业最具代表性的科普成果和作品，通过模型、VR 视频、展演、互动等形式向普通观众展现科普的知识性、实用性、趣味性，在轻松愉快的体验中普及科学知识，提升科学素质。

2.组织要求

展区由组委会统一设计特装，各单位按时间要求报送参展内容和相关图片，各展区尽可能多组织能全面反映本单位近年来的创新成效，互动性强、体验性好、参与度高的实物参展。

请于 4 月 17 日之前填报《2018 年“两周两展”参展项目登记表》，并发送至邮箱 hzb0771@163.com，以利于布展工作的开展。

每个参展单位应配备讲解员 1 名以上常驻展台。

展区负责人及联系方式：

劳 超：0771—2296702 13317612879

（七）传统手工业发明创造成果展区

1.展示内容

展示近几年我区涌现的专利技术及产品，传统手工业、旅游、文化等其他产业领域发明创造成果，按照行业、产业和产品特点组织项目参展。

2.组织要求

由自治区二轻工业联社牵头组织，展区设计突出体现传统与现代结合、特色与创新结合的理念。注意确保装饰安全，注意控制人流量。

（八）中小學生发明创造成果展区

1.展示内容

展示近几年我区涌现的专利技术及产品，突出组织中小學生发明创造成果项目参展。

2.组织要求

由自治区科协牵头组织，展区设计结合中小學生积极向上、朝气蓬勃的理念，配合组织中小學生观展。

四、考评活动

继续开展第八届发明创造成果展考评活动，设置最佳组织奖，项目金奖、银奖，传统手工业创新成果奖和中小學生发明创造特别奖。各组团参展单位自愿申报最佳组织奖，同时组织本市（本系统）参展企事业单位申报项目金奖和银奖。所有报奖的项目必须是本届发明创造成果展的参展项目。

申报项目金奖和银奖的参展项目，请登录 <http://2018fm.gxipo.gov.cn> 网站进行网上申报（明星高企展区“所属展团”请选择所在地的科技局，科研院所参展单位选择“科技厅”，其他单位按名称选择），并提交一式 1 份纸件材料（网上打印并签章）作为备案材料，由各组团参展单位收集后统一提交组委会考评组；申报最佳组织奖请登录广西壮族自治区知识产权局门户网站（网址 <http://www.gxipo.net>）下载申请表进行填报一式 13 份，于展会开幕前报送组委会考评组；申报传统手工业创新成果奖、中小学生发明创造特别奖分别由自治区二轻工业联社、科协负责。评奖申报系统 5 月 10 日截止，请参展单位抓紧时间申报。

所有报奖项目，请在布展时特别标注。（具体要求另行通知）

联系人：程 洪：0771-2621081

易焱波：0771-2618410

五、知识产权保护要求

由自治区知识产权局要指导有关部门，做好展览的知识产权保护工作，并组织相关知识产权部门进驻展览现场开展知识产权现场保护工作，接受投诉，依法对侵权案件进行处理，查处、制止展会中假冒、侵犯他人知识产权的行为。各组展单位要加强自查，积极配合组委会知识产权组的工作。

六、安全工作要求

安全工作重如泰山，办展参展全体人员必须绷紧“安全”弦。

各展区要按照组委会工作要求和会展中心管理规定，加强现场管理，在各自负责的区域内对安全工作负全责，落实好各项安全措施，确保“4个安全”：一是确保办展参展人员、来宾、展场观众等人身安全；二是确保展场消防、治安安全。三是确保展品安全。四是确保紧急情况下的安全。各展区参展参会人员要服从和配合展会安全保卫工作安排，展区搭建期间要严格遵守消防安全的防范管理规定，开展期间做好防盗防骗安全工作，妥善保管好展品和个人财物，注意交通安全、食品及其它安全。

请参展单位于5月10日前，与广西壮族自治区技术市场签订《各参展商安全生产、消防安全、综合治理责任状》，一式两份，邮寄盖章原件至广西南宁星湖路24号6楼广西东盟技术转移中心，并发送盖章扫描件至邮箱 hzb0771@163.com。

联系人：丁永奎：0771—2296718 18878998028

七、其他要求

办理布展车证需要到公安局交警大队备案，需要提供车辆行驶证、驾驶证、司机身份证扫描件。自行特装设计的单位要通知设计制作公司提前查询是否有违章记录，若有违章要及时消除，否则将无法办理布展车证，影响后续布展工作。各自行特装单位和企业请于5月10日前报送车辆行驶证、驾驶证、司机身份证扫描件至邮箱 hzb0771@163.com，以便于布展车证的办理。

附件 2

2018 年“两周两展”参展项目登记表

单位名称						
项目名称				所属行业		
展区	广西重大创新成就展区 <input type="checkbox"/> 高校科研院所创新发明成果展区 <input type="checkbox"/> 科技支撑乡村振兴创新成果展区 <input type="checkbox"/> 科普体验展区 <input type="checkbox"/>					
项目简介（300 字）：						
实物	重量： 体积（尺寸）：					
项目图片	_4_ 张（像素不低于 3MB），相关图片附件同时传送					
联系方式	联系人		电话		手机	
	地址				邮箱	

注：请于 4 月 17 日前填好并请发送电子版至 E-mail: hzb0771@163.com。一张表只填写一个具体项目，如表不够用，请自行复制。图片作为附件提供。

联系人及电话：夏 娟：0771—2296706 13457981465

李华锋：0771—2296716 15977469206

附件 3

2018 年“两周两展”活动情况统计表

填报单位：

内 容	数 量	备 注
参加单位（个）		
参加活动人员（人）		
公众参与（人次）		
各级经费投入（万元）		
资料发放（份、册）		
科技咨询（人次）		
下 乡（次）		
农资、物品赠送（折合元）		
义 诊（人次）		
宣传展板（块）		
科普画廊（米）		
开放科普基地（个）		
开放科研院所、大学（个）		
参与“万名科学使者进校园”数量（人）		
培训班（次）		
科技报告会（场）		
科普影视（场）		
短信发送科技信息(条)		
培训农牧民（人次）		
提供技术服务（次）		
出动宣传车（辆）		
电视科普宣传栏（期）		
国家级媒体报道次数		
省级媒体报道次数		

注：请于活动结束后 5 个工作日填好并发送电子版至 E-mail: hzb0771@163.com。
 联系人及电话：夏娟：0771—2296706 13457981465；李华锋：0771—2296716
 15977469206。

附件 4

2018 年“两周两展”参展单位及企业名单 (初定)

一、十四个设区市、中国铁路南宁局集团公司

二、广西重大创新成就展区（共 81 家）

主题：先进制造（12 家）：广西壮族自治区机械工业研究院、广西科技大学、柳州欧维姆机械股份有限公司、广西大学、桂林电子科技大学、国化工集团曙光橡胶工业研究设计院有限公司、桂林电力电容器有限责任公司、广西柳州特种变压器有限责任公司、桂林星辰科技股份有限公司、北海银河开关设备有限公司、桂林智神信息技术有限公司、桂林飞宇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主题：汽车产业（9 家）：广西柳工机械股份有限公司、上汽通用五菱汽车股份有限公司、东风柳州汽车、广西华奥汽车制造有限公司（贵港）、广西汽车集团（柳州汽车）、广西源正新能源汽车有限公司、桂林福达股份有限公司、柳州市金元机械制造有限公司、柳州源创电喷技术有限公司

主题：高性能新材料（8 家）：广西大学、来宾华锡冶炼有限公司、中铝广西有色金源稀土有限公司、南丹县南方有色金属有限责任公司、中国有色桂林矿产地质研究院有限公司、桂林电器科学研究院有限公司、中信大锰矿业有限责任公司、广西华纳新材料科技有限公司

主题：糖业二次创业（8 家）：广西壮族自治区农业科学院甘蔗研究所、广西柳工农业机械股份有限公司、广西壮族自治区

农业科学院经济作物研究所、广西甘蔗生产服务有限公司、广西农垦糖业集团良圻制糖有限公司、广西轻工业科学技术研究院、广西大学、广西好青春醋业有限公司（崇左）

主题：铝产业二次创业（8家）：中国铝业股份有限公司广西分公司、广西大学、广西南南铝加工有限公司、广西柳州银海铝业股份有限公司、广西华银铝业有限公司、广西平果博导铝镁线缆有限公司、广西平果铝合金精密铸件有限公司、广西正润发发展集团有限公司

主题：新一代信息技术、互联网经济（11家）：中国一东盟信息港股份有限公司、桂林电子科技大学、广西西江开发投资集团有限公司、桂林光隆光电科技股份有限公司、广西新未来信息产业股份有限公司、北京释码大华科技有限公司广西分公司、桂林海威科技股份有限公司、广西三诺电子有限公司、桂林坤鹤文化传播有限公司、桂林力港网络科技有限公司、广西阔迹登文化传媒有限公司

主题：海洋资源开发利用保护、生态环保产业（7家）：广西科学院、中国科学院海洋研究所、广西大学、广西红树林研究中心、广西大学、北海市源龙珍珠有限公司、广西博世科环保科技股份有限公司、桂林理工大学、广西大学

主题：中医药大健康合作圈（18家）：广西慧宝源医药科技有限公司、桂林三金药业股份有限公司、广西梧州制药（集团）股份有限公司、广西医科大学、广西云康健健康管理股份有限公司、广西厚德大健康产业股份有限公司、广西万寿堂股份有限公司、桂林莱茵生物科技股份有限公司、梧州神冠蛋白肠衣有限公司、广西源安堂药业有限公司、桂林优利特医疗电子有限公司、

桂林南药股份有限公司、广西玉林制药集团有限责任公司、桂林市啄木鸟医疗器械有限公司、培力(南宁)药业有限公司、桂林八加一药业股份有限公司、南宁市净雪皇生物工程有限公司、桂林天和药业股份有限公司

三、高校科研院所创新发明成果展区（共 16 家）

广西民族大学、广西科技大学、广西大学、桂林电子科技大学、广西中医药大学、广西医科大学、桂林理工大学、广西师范学院、广西师范大学、钦州学院、广西化工研究院、广西机械工业研究院广西中医药研究院、广西交通科学研究院有限公司、中国有色桂林矿产地质研究院有限公司、广西科学院

四、科技支撑乡村振兴农业创新成果展区（共 14 家）

广西蚕业科学研究所、广西穗片农业科技有限公司、广西壮族自治区亚热带作物研究所、广西壮族自治区林业科学研究所、广西水产科学研究所、广西农业机械研究院有限公司、广西农业科学院、广西药用植物园、广西金穗农业集团有限公司、南宁市桂福园农业有限公司、广西百色国家农业科技园区、贺州学院、广西万寿谷投资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五、明星高企创新发明成果展区（共 17 家）

广西玉柴机器股份有限公司、南南铝集团、广西富梦创新科技有限责任公司、广西捷佳润科技股份有限公司、广西七色珠光材料股份有限公司、广西曼彻彼斯自动化设备有限公司、桂林优利特医疗电子有限公司、桂林智神信息技术有限公司、南宁市桂润环境工程有限公司、广西金雨伞防水装饰有限公司、广西桂人堂金花茶产业集团股份有限公司、南宁中关村、广西博世科环保科技股份有限公司、中国重汽集团柳州运力专用汽车有限公司、

广西利升石业有限公司、中国电子科技集团公司第三十四研究所、广西康博普生物降解塑料有限公司

六、科普展区（共9家）

环境保护厅、广西科学院、广西国土资源博物馆（广西地质博物馆）、广西壮族自治区亚热带作物研究所、广西公安消防总队、广西社科联、广西公安厅/广西公安计算机通讯技术研究所、广西科学技术协会、广西壮族自治区图书馆

七、传统手工业和中小学创新发明联展（共2家）

自治区二轻联社、自治区科协

附件 5

广西壮族自治区技术市场 各参展商安全生产、消防安全、综合治理责任状

甲方：广西壮族自治区技术市场

乙方：

为了做好“2018年全国科技活动周广西活动暨第二十七届广西科技活动周创新驱动发展成就展、第八届广西发明创造成果展览交易会”安全生产、消防安全、综合治理的工作，贯彻“安全第一、预防为主”的方针，根据《中华人民共和国安全生产法》、《中华人民共和国消防法》以及国务院签署的《企业事业单位内部治安保卫条例》的要求，经双方共同协商，签订本责任状。

一、甲方的安全生产职责

- 1、甲方负责提供符合消防安全要求的展览场地。
- 2、甲方负责统一管理消防车通道、涉及公共消防安全的疏散设施和其他建筑消防设施。

二、乙方的安全职责

（一）安全生产职责

- 1、认真执行国家法律法规及《国家安全生产法》等有关规定。
- 2、根据“谁租用，谁负责”的原则，对承租场所的安全生产负全面责。
- 3、加强用火用电和化学危险品管理，建立健全安全生产责任制及安全操作规程，严格督促落实。
- 4、对承租场所主体结构的更改及室内装修应将有关设计图纸及资料报送有关部门审批，经南宁国际会议展览有限责任公司同意方可施工。
- 5、特殊工种作业人员要经专业培训合格，持证上岗。

（二）消防安全职责

- 1、乙方作为活动的参展单位，应对本次活动的消防安全工作负全部责任。
- 2、必须按照《机关、团体、企业、事业单位消防安全管理规定》的要求对所租用的场所进行消防管理。
- 3、无条件服从甲方的消防管理。
- 4、对公安消防等部门及我单位安检查发现的安全隐患，应在规定期限内整改完毕，整改期间采取必要措施，严防消防安全事故的发生。

5、配合安全保卫以及消防安全的检查。

6、在发生突发事件及火灾时，立即组织实施应急疏散，及时疏散人员，及时报警，迅速扑救火灾。

7、活动期间各参展单位加强治安保卫工作，采取有效措施，严格控制危险物品进入，确保活动期间的安全。

（三）综合治理职责

1、乙方作为活动的参展单位，应对本次活动的安全保卫工作负全部责任。

2、配合安全保卫的检查。

3、根据活动的需要，应设置专职安全责任人。

4、在发生突发事件及火灾时，立即组织实施应急疏散，及时疏散人员，及时报警，迅速扑救火灾。

5、加强安全保卫的防范意识，杜绝在承租场所发生敌对势力、“法轮功”人员捣乱破坏活动；游行示威、集体上访、拦车告状等治安突发事件和重大群体事件；爆炸、投毒、枪击、纵火等恐怖暴力事件和重大恶性案件；搭建物倒塌、设备设施损坏、火灾、盗窃、抢劫、打架斗殴、挤死踩伤等重大治安灾害事故；重大交通堵塞和交通事故；张贴、散发反动传单等事件。如有以上事件发生要第一时间报告公安机关和消防部门，并积极妥善的进行处理。

6、如确需存放有爆炸性、易燃性、放射性、毒害性、传染性、腐蚀性等危险物品和传染性菌种、毒种的均需到辖区公安机关或相关机构部门登记造册。

7、不得在承租场所内从事违法经营活动，如黄、赌、毒、欺诈、诈骗等

8、与活动相关的车辆由乙方自行负责管理。

三、本责任状一式二份，甲乙双方各执一份，经双方签字盖章后生效。

甲 方（盖章）：

乙 方（盖章）：

法定代表人（或签约代表）签字：

法定代表人（或签约代表）签字：

年 月 日

年 月 日

附件 6

一、特装进、撤场手续办理流程

展前 15 日提交电子版审图材料（效果图、施工图、电路图、材料说明图）、公司资质证明（营业执照副本、机构代码证副本、法人及现场负责人身份证）



进场前提交纸质版图纸+审图回执单（效果图、施工图、电路图、材料说明图）、公司资质证明（营业执照副本复印件、机构代码证副本复印件、法人及现场负责人身份证复印件并加盖鲜章）



客服中心查询特装图纸及资料审核全部通过



签署施工安全责任书



施工清洁安全押金、特装管理费、展具租赁、用电、（施工证件）办理



缴纳全部费用



凭缴费收据领取施工证进场施工



开展期间凭汇款底单或收据在客服中心领取电力接驳服务费、特装管理费、租赁费发票



撤展时展台清洁完毕，到客服中心通知工作人员检查确认，办理撤展手续，退回施工安全清洁押金

特别提醒：

- 1、特装展位图纸及前期资料审核未通过的，不予办理进场手续；
- 2、为了确保安全生产作业，进展馆施工必须佩戴安全帽，高空作业必须佩戴安全绳；
- 3、特装展位图纸：平面图、正立面、侧立面图、彩色立体效果图、电路示意图、施工图，展台规划说明及特装材料技术数据；
- 4、申请用电超出 60A/380V 的，请自带符合国标的电箱电缆；
- 5、除押金以外费用，可提供刷卡服务。

南宁国际会展中心—客服中心

二、特装进场前须办理的手续

- 1、 参展商到客服中心办理进馆手续（如缴纳特装清洁押金和特装管理费、签订安全责任书）；
- 2、 为了确保施工安全，进展馆施工必须佩戴安全帽，高空作业必须佩戴安全绳，现场不可使用花线，不可进行切割，使用台式锯，现场不能明火作业等；
- 3、 特装展位，提前 15 天向客服中心提交特装展位结构图包括（电子版本+纸质加盖鲜章各一份）：平面图、正立面图、侧立面图、彩色立体效果图、电路示意图、施工图、电工证、搭建公司法人、现场负责人身份证复印件、搭建公司资质证明、展台规划说明及特装材料技术数据。1215721513@qq.com 陈经理邮箱进行审图通过后方可进馆搭建，可致电：0771—2021034 进行咨询；
- 4、 特装展位必须提前 7-10 天报电，需要用电的展位请在布展期间到客服中心处办理用电的相关手续（电力接驳等费用请参照南宁国际会展中心物品租赁价格表）。
- 5、 特装展位须按照每 50 平方米不少于 1 个的标准，自行配备 5kgABC 型干粉灭火器。

需交的费用

- 1、 **特装管理费**：协助进行安全（电、结构、施工安全）巡查；特装图纸审核；布、撤展综合管理等。
A、只摆放物品且无用电需求、无搭建行为的均按 5 元/m²/展期收取；
B、有用电需求或有搭建行为的均按 10 元/m²/展期收取。

2、 特装施工安全清洁押金（室内外展场）

序号	面积（m ² ）	收费标准（元/m ² /展位）
1	100 平米以下	2000
2	100 平米以上（含 100 平米）	4000

扣除条件： ①损坏展馆设备设施 ②展位未在规定时间内按要求

清离完毕(建筑垃圾、包装箱不超过 0.5 立方,少量生活垃圾除外)。
扣除标准: 扣除押金标准以南宁国际会展中心物业部实时评估价格为准。

3、 延时加班费

布、撤展期间 18: 00 时后为加班, 18: 00—22: 00 时段, 3 元/小时/平米/展位; 22: 00—24: 00 时段, 5 元/小时/平米/展位; 24: 00—次日凌晨 8: 00 时段, 8 元/小时/平米/展位。不足 1 小时, 按 1 小时计费。

4、 用电申请 (请详看南宁国际会展中心物品租赁价格表)。

5、 特装其他需要注意事项请详读《现场特装施工安全管理规定》、《现场消防安全管理规定》、《现场用电安全管理规定》。

谢谢您的合作!

南宁国际会展中心-客服中心

三、现场特装施工安全管理规定

特装展位施工管理

1、展会主（承）办单位对展位施工安全负责，展会主（承）办单位及展会主承建单位在展会布展、开展期间。应组织人员进行现场安全检查，对现场发现不符合安全规定的施工行为或安全隐患，督促其整改，以保证整个展会顺利、安全举行。

2、特装展位工程设计和施工方案，应由展会主（承）办单位负责组织专业人员或委托专业公司进行设计资质、施工资质、展位结构、材料、安全用电等项目的审核；审核通过后的特装展位图纸及“展会主（承）办单位许可进馆施工特装展位汇总登记表”，在展会主（承）办单位办理进场申请手续时，提交至中通会展客服中心。

3、展会主承建单位，应根据会展主（承）办单位提供的“展会主（承）办单位许可进馆施工特装展位汇总登记表”中特装展位参展商名单及特装展位承建单位提交的《南宁国际会展中心进馆作业安全承诺书》为特装展位承建单位办理进场手续，未获得有效施工许可的施工单位，会展中心将禁止其入场。

展会主（承）建单位应在该展会开展前，及时将所有特装展位承建单位在办理进场手续时提交的《南宁国际会展中心进馆作业安全承诺书》（原件）以及现场完成填写的“展会主（承）办单位许可证进馆施工特装汇总表”提交会展中心备案。

4、特殊工种施工人员需持有国家或地方劳动部门颁发的相关工种上岗资格证书。

5、两层或两层以上展位的设计文件必须经具备资质的设计单位进行结构安全审核，并出具结构安全评估文件，进场前承建商必须向主场承建商中通会展提交评估文件。

6、特装承建单位布撤展期间必须保证施工安全，展会主场承建单位将对特装展位进行抽查，发现问题后提出整改通知，由主（承）办单位或其委托单位负责督促整改。

7、特装承建单位必须按实际施工面积和施工人数如实申报办

理入场施工手续，并缴纳管理费用，严禁面积不符和一证多用；承建单位不得为其它施工单位代办施工手续，违者将取消其进馆施工资格；施工人员在现场必须佩戴施工证件，服从会展中心管理人员的管理，并配合其工作。

8、特装承建单位在施工现场必须设有现场负责人，在办理施工手续时一并登记备案。现场负责人有义务对其管辖的施工人员进行文明和法制教育，如发生违法或安全事故，主场承建商中通会展将追究参展商的责任。

9、主场承建单位对所有租用展馆的设施负有保护责任，特装承建单位在施工过程中，必须爱护展馆的各种设施，如有损坏须负责赔偿，费用从主场承建单位所交纳的施工安全押金中扣除，不足部分在规定期限内以现金补交。

10、特装展位施工单位必须按展位设计工艺规范施工，施工单位不得在施工过程中偷工减料，或随意更改设计。施工单位对因材料达不到设计要求或施工工艺不符合设计工艺造成的所有后果负责。

11、特装展位承重构件，所采用的角钢、槽钢、方通等材料必须为国标产品，特装展位承重构件不得采用装饰用柔性金属材料或脆性材料（如玻璃）。

12、特装展位木质承重柱、承重梁须内衬连续实木方通，以保证构件本身结构完整。

13、特装展位木质结构单跨度限宽在6米以内，高度限制在5米内，钢结构和钢木混合结构（包括内衬钢质方筒、铁架）单跨。结构限制在8米，成型钢网架跨度可根据其截面可适当放宽，但最大不得超过12米（专业舞台搭建网架除外），如果有展位超出以上标准，该展位要向展馆现场工作人员出示专门的结构稳定计算书。

14、无框架结构特装展位，木质墙体厚度不得小于30厘米；框架结构特装展位，木质墙体宽度不得小于10厘米。承重木质墙必须有实木内撑。

15、特装展位结构安全，必须依靠展位本身构件，特装展位施工中不得压、拉、挂展馆墙体、天花、展馆附属设施及临近展

位。

16、主场承建商现场管理人员，不定期对展位搭建工作进行检查，在检查中有权制止未经批准或达不到技术性规范和安全施工管理规定的施工，特装展位施工单位应该及时整改，杜绝施工安全隐患。

17、进入会展中心展馆进行特装展位施工的承建单位，严禁从事与本特装展位施工无关的其他活动，一经发现，主场承建单位将有权取消其进场施工资格，情节特别严重者，主场承建单位可向会展中心申请其禁入。

南宁国际会展中心-客服中心

四、南宁会展中心进馆作业安全承诺书

(适用于展会主场承建单位和特装展位承建商)

南宁市中通会展服务有限公司：

为认真贯彻《中华人民共和国安全生产法》、《中华人民共和国消防法》和《机关、团体、企业、事业单位消防安全管理规定》等法律、法规，进一步落实南宁国际会展中心（以下简称会展中心）生产安全责任，加强会展中心展馆内现场作业安全管理，提高进馆作业单位自身安全意识和防护责任，维护展馆和社会公共安全，我单位在进入会展中心展馆进行作业时，作为进馆作业区域安全责任单位，愿对我单位进馆作业时因违章所造成的后果承担全部责任，并作出如下郑重承诺：

1.我单位指定同志，工作电话或手机，为自____年____月____日起至____年月日在南宁国际会展中心

展位地点：号馆、展位编号：、参展单位名称：；

展位地点：号馆、展位编号：、参展单位名称：；

展位地点：号馆、展位编号：、参展单位名称：；

展位地点：号馆、展位编号：、参展单位名称：；

展位作业现场区域内安全管理责任人，负责我单位在贵展馆作业现场的安全落实及整改工作。

2.作业过程中严格遵守国家和南宁市关于消防安全和施工安全管理的各项法律法规，严格遵守会展中心关于施工消防安全和展位搭建安全的各项规定，自觉接受和服从公安机关、消防部门及会展中心安全检查和监督，对公安机关、消防部门及会展中心提出的整改要求，及时落实。

现场作业所使用的设备、工具满足安全要求，所有特种作业人员持证上岗；根据作业现场情况，在作业现场配备足够数量的消防器材。

3.在作业过程中，所采用的施工材料符合展馆消防和结构安全要求，正确评估作业工程用电负荷，并采取与之匹配的电气开关、线缆容量，以保证所作业工程用电安全。特装展位需安装带漏电保护开关的分电箱，严禁跨展位用电，使用花线、双绞线等不合格电线；严禁使用大功率高发热灯具；展馆内严禁吸烟，确保用电消防安全。

4.特装展位进场前需要审核施工图纸，严格按照作业设计施工图纸的要求，规范施工，进入施工现场必须佩戴安全帽，高空作业佩戴安全绳；脚手架两层以上需底部双块加固搭建，严禁穿拖鞋、硬底鞋登高施工；严禁野蛮施工，确保施工安全。

5.在施工作业期间如出现各种消防、治安及其它意外事故，应在第一时间通知会展中心现场管理人员，并有义务先行采取必要的保护措施，防止事故进一步扩大。

6.进馆作业期间，会展中心管理人员如发现作业人员偷盗、损坏会展中心财物、擅自进入或破坏会展中心设置的封闭区域等违反会展中心管理规定的行为，会展中心有权视情况严重程度，采取警告、移送公安机关处理等措施、并保留根据进馆作业单位安全事故备案情况，取消发生安全事故作业单位今后进入会展中心施工资格的权利。

进馆作业单位（盖章）：

进馆指定安全管理责任人（签名）：

日期： 年 月 日

特别说明：1、承诺书盖章有效；2、展会布展时进馆作业单位名称应与展会主（承）办单位提供的展位地点、展位编号、参展商名称一致。